保良局馬錦明中學家長教師會 二零一七至二零一八年度第四號通告**附件**

甲部) 會章修訂動議

A)「調整家教會年費」(會章 6.1)

家教會從 2000 年成立以來,一直未有調整年費,隨著期間物價的上升和確保會務得以持續發展,動議家教會年費由\$30 增加至\$40。

B)「支票聯署安排」(會章 10.2)

原有安排:「本會銀行存款須以支票形式提取,並須由<u>主席和其中一名司庫聯署</u>,方可提取及有效。 該兩名人士必須其一為家長委員,另一為教師委員。」

為加強活動安排的靈活性和支付費用的效率,動議新安排:「本會銀行存款須以支票形式提取,並須由主席、副主席和司庫中任何兩位人士聯署,方可提取及有效。」

乙部) 第十四屆常務委員會家長委員簡介

早前第十四屆常務委員會家長委員選舉提名,共收到七位家長的參選意願。根據會章:「如家長候選人與常委會家長委員空缺之數目相等,所有候選人即**自動當選**。」因此,他們將出任第十四屆常務委員會委員,為大家服務。以下臚列各家長委員的照片及他們親自撰寫的簡介,以供參考。

| 編號* | 候選家長委員 | 子女姓名及 就讀班別 | 個人簡介 |
|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|
| 1 | 陳志中 | | 本人陳志中,已在家教會任職四年,及是現任家長校董,再次參選,是為了促進孩子和家長有更好的溝通,以達致學校發展「全人學生」的願景。本人鼓勵家長參與家校工作,共同為學校作出貢獻,好讓子女們擁有一個盡善盡美的學習環境。謝謝! |
| 2 | 鄭文真 | 6E 楊易洛 | 本人任職行政人員,工作雖然非常忙碌,但更珍惜與兒子一起成長的機會。參加家教會,希望能與學校增加溝通,學校家庭融和,為教育下一代作一分貢獻。 |

| 編號* | 候選家長委員 | 子女姓名及就讀班別 | 個人簡介 |
|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3 | 張家寶 | 3C 吳煒業 | 轉眼間參加家教會已第三年,這兩年參與家長教師會事務及學校舉辦的校內外活動,令我對學校 有更深的了解,希望可繼續為學校出一分力。 |
| 4 | 侯惠琼 | 2C 范凱婷 | 家長和教師共同努力,給我們的下一代良好的成 長空間,優秀的學習環境,從而使下一代在社會 中成為優秀的接班人。 |
| 5 | 高鳳儀 | 2A 李尚行 | 大家好,今年我除了像往來一樣,投入家長義工活動外,我決定踏出多一步,參選是次家長委員選舉。我希望與各家長委員及家長一起努力,與學校加強溝通,攜手合作,作出合理建議,為學生全人成長貢獻一分力量。 |
| 6 | 黎雅慧 | 3B 曾梓浩 1C 曾梓聰 | 過去兩年,本人參與了家委會的幹事,讓本人有機會接觸到學校不同的活動,令本人深深感受到學校為孩子們的學習與成長,所作出的努力和改變。今年再次參與,希望能繼續為學校出一分力,延續家校合作精神,令孩子們愉快地成長。 |
| 7 | 戴素芬 | 1B 黃昕瑜 | 家教會是學校與家長之間高效合作、溝通的橋樑。本人有小學家長義工的多年經驗,若有幸入 選家教會,將積極參與學校的各項活動,為學校 盡自己的微薄之力。 |